

【策划人语】

作为创新驱动与高层次人才培养的主要途径,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在实施科教与人才强省战略中承担着重要使命。经科组组织编制和广泛征求意见,3月初,

省教育厅和省学位委员会印发《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为新时期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服务需求、提高质量指明了方向。本报本期推出特别策划《再出发:服务需求 提高质量》,约请省教育厅负责人详释《规划》理念、目标和任

务,并邀请部分高校书记、校长畅谈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改革思路和举措,敬请关注。我们相信,迎着“双一流”建设的号角,江苏教育人必将抓住新机遇,应对新挑战,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征途中取得新硕果。

开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新实践

——就《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访省教育厅负责人

■本报记者 江教

问:前不久,省教育厅和省学位委员会印发了《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请问这一《规划》是在怎样的背景下制定的?

答:这是江苏首次制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我省不断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强力推进高校学科建设,学科建设水平和研究生培养质量稳步提升,相关发展指标均位居全国前列。“十三五”期间,我省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机遇与挑战并存,任务更加艰巨繁重,需要我们客观分析学科建设和研究生教育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并有针对性地提出新阶段江苏学科建设和研究生教育的目标、任务和举措,制定出符合国家要求、具有江苏特色、适应高校需求的专项规划。

2016年1月,刘延东副总理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中强调,要以国家“十三五”规划为统领,抓紧制定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3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召开省级学位工作会议,对各省省级教育部门制定好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明确要求。结合江苏经济发展现状和趋势以及江苏高等教育尤其是研究生教育自身发展形势,为深入实施科教与人才强省战略,加快推进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全面提升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我省于2016年3月启动《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工作。

问:《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的制定用了整整一年时间,其间经历了哪些过程?

答:自从省教育厅党组明确要制定《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并将其作为《江苏省“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子规划以来,一直到《规划》印发,其间经历了多次调研、论证、研讨和征求意见,历时一年才最终成文。

为做好《规划》起草工作,在省教育厅的领导下,厅研究生教育处(省学位办)会同相关处室,以及东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林业大学、扬州大学等6所高校的14名相关负责人成立了《规划》起草工作组,分成学科建设、研究生教育、综合统筹3个专题组。在起草过程中,2016年3月初在理工专门召开了专项规划制定启动会。起草组先后开展了5次集中研讨,召开了3次专题调研会和2次征求意见座谈会。厅领导高度重视,出席了在扬州、南京召开的征求意见

座谈会,对做好《规划》制定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指导制定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同年5月将《规划》征求意见稿印发给厅各处室和直属事业单位。在吸收相关意见的基础上,起草小组对文本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和完善。2016年下半年提交厅务会审议并通过。

问:“十二五”期间,我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取得了哪些成绩?

答:“十二五”期间研究生教育工作取得的成效是我们“十三五”继续前进的基础,同时也是这个《规划》制定的基础。“十二五”期间,江苏不断强化学科建设,深化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是学科建设水平大幅提升。全省有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29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64个,分别占全国总数的10.14%和9.45%;21所高校的79个学科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排名前1%,高校数和学科数分别位居全国第一、第二,其中4个学科进入前1%;13个学科在第三轮全国学科评估中排名第一,占全国总量的11.3%,位居全国第二。

二是学位授权体系更为完备。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各2个,新增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硕士人才培养项目试点高校各3所,全省(不含科研院所和部队院校)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分别达到264个、392个和257个,覆盖了除军事学以外的12个学科门类。

三是研究生教育规模稳步扩大。在学全日制研究生达到15.6万人,其中博士研究生2.7万人(含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146人)、硕士研究生12.9万人(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5.2万人),总数较“十一五”末增长24.8%。

四是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深入推进。江苏被教育部确定为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份。推进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此外,持续实施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提升。

五是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以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合格评估、硕士学位论文抽检评议、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为主要内容,构建了“三位一体”、内外结合的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

问:此次制定《规划》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答:此次制定《规划》的指导思想突出4个“更加注重”:更加注重结构布局

优化与资源整合,更加注重质量与效益协调发展,更加注重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更加注重多方协同与对外开放。以4个“更加注重”为指导,统筹推进高水平大学和优势学科、重点学科建设,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打造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的新高地,为江苏“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此次《规划》的总体思路。

答:总体思路分3个方面,第一,学科建设方面主要关注优化学科体系。加强对学科布局的统筹规划和合理调整,继续保持理工学科的国内优势地位,全面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推动人文社会科学快速发展。第二,学位管理方面主要强调优化学位授权点布局。积极发展江苏紧缺和特色显著的学位授权点,填补一批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空白点。继续争取扩大学位授权点规模,适度加快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第三,研究生培养方面主要关注改革和质量。深化研究生招生考试改革,探索制定针对不同培养层次和培养类别的研究生考试招生办法。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探索培养模式、课程设置、教学方式、导师队伍、平台搭建、质量监控、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改革和优化方式。

问:此次《规划》提出的总体目标是什么?其中包含哪些核心指标?

答:《规划》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十三五”期间的建设显著提升江苏学科与研究生教育的综合竞争力与国际影响力,稳步增强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的能力。核心指标主要体现在3个方面,一是结构规模更加合理。力争到2020年,江苏在学研究生规模达到19万人,其中博士研究生达到3万人、硕士研究生达到16万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规模比例为4:6。二是质量水平显著提升。力争到2020年,15所以上高校进入全国百强,其中10所左右高校进入前50名;100个左右学科进入ESI全球同类学科前1%,其中5个以上学位论文评阅为主要内容,构建了“三位一体”、内外结合的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

问:根据《规划》部署,我省学科建设在“十三五”期间的发展路径是什么?

答:“十三五”期间,我省把学科建设摆在更加突出和优先发展的地位,遵循学科发展规律,打造“高峰学科与高原学科协调发展”的良好生态。一是推进一流学科建设。积极支持我省高校进入国家层面的“双一流”建设,加大投入,持续支持,努力建成一批具有一流创新条件、培养一流创新人才、产出一流创新成果的世界一流学科。二是持续推进优势学科建设。今年下半年优势学科二期项目将进入考核验收环节,省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管理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根据各立项学科项目任务书完成情况、重大标志性成果等,对各立项学科进行考核并分档给出评定结果,并启动三期项目遴选。三期拟立项建设170个左右优势学科,将更加突出重大原创性成果的产出、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交叉学科的融合建设以及学科的国际交流合作。三是深入推进重点学科建设。2016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立项建设323个学科。近日,省教育厅已专门就做好“十三五”省重点学科项目任务书制定工作进行了部署,要求各立项学科以《申报表》为基础,提出学科建设目标任务与预期标志性成果,任务书将作为2018年中期检查和2020年终期验收的主要依据。

问:近期国家启动了新一轮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这是“十三五”期间的一项重点工作,请问此项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什么?

答:近期,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了《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对学位审核工作提出了总体要求。一是坚持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以优化学科结构为重点,突出按需授权,严把质量关,引导学位授予单位走内涵式发展道路,主动服务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形成特色和优势。二是突出质量标准的主导作用。对于新增学位授予单位、新增学位授权点,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分别制定了起点更高、标准更严、针对性更强的申请基本条件,改变过去以分配数量指标为主要方式的做法,严格按申请基本条件,依法依规实施授权审核。三是扩大了省级统筹和高校办学自主权。明确省级学位委员会职责,科学规划本区域学位授予单位和学位点的发展与建设,分批分期有序开展授权审核。授权部分学位授予单位自主开展新增博士硕士学位点评审,探索设置新兴交叉学科学位点。四是加强授权的审核监督。(下转第2版)